

新校資治通鑑注

八



宋司馬光撰

章鉅校記

宋遺民胡三省注

新校資治通鑑注

二百九十四卷
序錄一卷
目次一卷
附進書表等一卷

後序一卷

通鑑釋文辨誤十二卷

後序一卷

胡刻通鑑正文校宋記述略一卷

第八冊 正書卷一四二至卷一六五

世界書局

新校資治通鑑注／(宋)司馬光撰；(宋)胡三省注；
章鈺校記
--一版.--臺北市：
世界, 2009.05 印刷
冊；公分
ISBN : 978-957-06-0323-1 (全套：平裝)
1. 資治通鑑 2. 注釋

610.23

98007715

新校資治通鑑注 第八冊

621-
0521

◎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著者 / (宋)司馬光
發行人 / 閻初
發行者 / 世界書局股份有限公司
登記證 / 行政院新聞局局版臺業字第〇九三一號
地址 / 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九十九號
電話 / (〇二)二三三一一一七九六三
真 / (〇二)二三三一一一七九六三
網址 / www.worldbook.com.tw
劃撥帳號 / 〇〇〇五八四三七 世界書局
出版日期 / 二〇一〇年六月一版十五刷
定價 / 台幣一三〇〇〇元

資治通鑑卷第一百四十二

端明殿學士兼翰林侍讀學士朝散大夫右諫議大夫充集賢殿修撰提舉西京嵩山崇福宮上柱國河內郡開國侯食邑一千八百戶食實封六百戶賜紫金魚袋臣後學

司馬光 奉敕編集
天台 胡三省 音註

齊紀八 屠維單閼(己卯)，一年。

東昏侯上

諱寶卷，字智藏；明帝第二子也；本名明賢，明帝輔政後，改焉。明帝長子寶義有廢疾，故立帝爲太子。其後蕭衍、蕭穎胄以荆、雍起兵輔南康王寶融以攻帝，廢帝爲東昏侯。

荆、雍在西，謂帝以昏虐居東，故廢爲東昏侯。

永元元年(己卯、四九九)

¹春，正月，戊寅朔，大赦，改元。

²太尉陳顯達督平北將軍崔慧景軍四萬擊魏，欲復雍州諸郡；去年，魏克雍州五郡。雍，於用翻。癸未，魏遣前將軍元英拒之。元英即拓跋英；魏既改姓元氏，史因而書之。

³乙酉，魏主發鄆。去年十二月甲寅，魏主自鄆班師，今車駕始自鄆發。

⁴辛卯，帝祀南郊。

⁵ 戊戌，魏主至洛陽，過李沖冢。冲死見上卷上年。魏主令葬冲於洛陽覆舟山，近杜預冢，今自鄭還過其冢。按魏主詔代人遷洛者葬洛，餘州從便。冲，隴西人也，以其貴寵，亦令葬洛。時臥疾，望之而泣；見留守官，語及冲，輒流涕。李冲與任城王澄等同守留臺。魏主還洛，見留守官，而冲已死，故語及輒流涕，念之之甚也。守，式又翻。

魏主謂任城王澄曰：「朕離京以來，舊俗少變不？」任，音壬。離，力智翻。少，詩沼翻；下同。不，讀曰否。對曰：「聖化日新。」帝曰：「朕入城，見車上婦人猶戴帽、著小襖，此代北婦人之服也。乘車婦人，皆貴臣之家也。著，陟略翻。襖，烏浩翻，袞衣也。何謂日新！」對曰：「著者少，不著者多。」帝曰：「任城，此何言也！必欲使滿城盡著邪？」澄與留守官皆免冠謝。史言魏主汲汲於用夏變夷。

甲辰，魏大赦。魏主之幸鄴也，李彪迎拜於鄴南，且謝罪。彪既得罪，歸鄉里，故迎魏主於鄴南。帝曰：「朕欲用卿，思李僕射而止。」慰而遣之。會御史臺令史龍文觀告：「太子恂被收之日，恂被收見一百四十卷明帝建武三年。被，皮義翻。有手書自理，彪不以聞。」尙書表收彪赴洛陽。帝以爲彪必不然；以牛車散載詣洛陽，散，悉但翻。散載者，不加繫縛。會赦，得免。

⁶ 魏太保齊郡靈王簡卒。

⁷ 二月，辛亥，魏以咸陽王禧爲太尉。

⁸ 魏主連年在外，魏主自明帝建武元年南伐，至是首尾四年。

馮后私於宦者高菩薩。菩，蓬哺翻。薩，桑

蔓翻。及帝在懸瓠病篤，事見上卷上年。后益肆意無所憚，中常侍雙蒙等爲之心腹。雙，姓；蒙，名。
姓譜：顯帝後封於雙蒙城，其後以爲氏。

彭城公主爲宋王劉昶子婦，寡居。昶，丑兩翻。后爲其母弟北平公馮夙求婚，帝許之。公主不願，后強之。后爲于僞翻。強，其兩翻。公主密與家僮冒雨詣懸瓠，訴於帝，且具道后所爲。帝疑而祕之。后聞之，始懼，陰與母常氏使女巫厭禱，厭，於葉翻，又於琰翻。曰：「帝疾若不起，一旦得如文明太后輔少主稱制者，文明太后，后之姑也；其包藏禍心若此，豈非姑之教邪！」少，詩照翻。當賞報不貲。」貲，卽移翻。貲之爲言量也。不貲，言無量之可比也。

帝還洛，收高菩薩、雙蒙等，案問，具伏。帝在含溫室，夜引后入，賜坐東楹，去御榻二丈餘，命菩薩等陳狀。陳后淫泆之狀。既而召彭城王勰、北海王詳入坐，勰，音協。曰：「昔爲汝嫂，今是路人，但入勿避！」又曰：「此嫗欲手刃吾脅！」嫗，威遇翻。老婦曰嫗。吾以文明太后果家女，不能廢，但虛置宮中，有心庶能自死；言若有人心，必當自取盡也。汝等勿謂吾猶有情也。」二王出，賜后辭訣；后再拜，稽首涕泣。稽，音啓。入居後宮，諸嬪御奉之猶如后禮，嬪，毗賓翻。唯命太子不復朝謁而已。太子，儲君也；命不復朝謁，絕之，不使以母禮事之。復，扶又翻。朝，直遙翻。

初，馮熙以文明太后之兄尙恭宗女博陵長公主。景穆太子廟號恭宗。長，知兩翻。熙有三女，

一爲皇后，一爲左昭儀，二后廢后及幽后也。昭儀早卒，瑤光寺之練行尼，魏主忍爲之，廢后非得罪於宗廟也；幽后所爲彰灼如此，乃不能正其罪；廢后獨非文明家女邪！由是馮氏貴寵冠羣臣，賞賜累巨萬。漢書音義曰：巨萬，萬萬也。冠，古玩翻。公主生二子，誕，脩。熙爲太保，誕爲司徒，脩爲侍中、尚書，庶子聿爲黃門郎。黃門侍郎崔光與聿同直，庶子，妾御所生。以此觀之，魏以黃門郎與黃門侍郎爲兩官。同直，同直禁中也。謂聿曰：「君家富貴太盛，終必衰敗。」聿曰：「我家何所負，而君無故詛我！」詛，莊助翻，呪也。光曰：「不然。物盛必衰，此天地之常理。若以古事推之，不可不慎。」後歲餘而脩敗。脩性浮競，誕屢戒之，不悛，悛，丑緣翻。乃白於太后及帝而杖之。脩由是恨誕，求藥，使誕左右毒之。事覺，帝欲誅之，誕自引咎，懇乞其生。帝亦以其父老，杖脩百餘，黜爲平城民。及誕、熙繼卒，太和十九年，馮誕卒，是年二月也；四月，馮熙又卒。幽后尋廢，太和二十年，幽后廢。聿亦擯棄，馮氏遂衰。史言外戚罕有能全保其福祿者。

⁹魏〔章：十二行本「魏」上有「癸亥」二字；乙十一行本同；孔本同；退齋校同。〕以彭城王勰爲司徒。勰，音協。

¹⁰陳顯達與魏元英戰，屢破之。攻馬圈城四十日，按陳顯達傳，馬圈在南鄉界。杜佑曰：馬圈城去襄陽三百里，在今南陽郡界穰縣北。杜佑曰：後魏馬圈鎮，漢涅陽縣地。圈，渠象翻。城中食盡，噉死人肉及樹皮。噉，徒濫翻，又徒覽翻。癸酉，魏人突圍走，斬獲千計。顯達入城，將士競取城中絹，遂不窮。

追。史言齊師貪齒掠以縱敵。將，卽亮翻。顯達又遣軍主莊丘黑進擊南鄉，拔之。莊丘，複姓也。蕭子顯曰：南鄉城，順陽舊治也。

魏主謂任城王澄曰：「顯達侵擾，朕不親行，無以制之。」任，晉王。三月，庚辰，魏主發洛陽，命于烈居守，守，晉狩；凡留守、太守之守皆同。以右衛將軍宋弁兼祠部尙書，攝七兵事以佐之。攝七兵事者，攝尙書七兵曹事也。杜佑曰：魏始置五兵尙書，謂中兵、外兵、別兵、都兵、騎兵也。晉又分中、外兵各爲左、右，後魏遂爲七兵尙書。弁精勤吏治，治，直吏翻。恩遇亞於李沖。

癸未，魏主至梁城。魏收志：北荊州汝北郡有梁縣，汝源縣。五代志：襄城郡承休縣，舊曰汝源，置汝北郡。唐志：汝州臨汝郡，本襄城郡治梁縣，又有梁縣故城在西南四十五里。崔慧景攻魏順陽，順陽太守清河張烈固守；五代志：鄧州順陽縣，舊置順陽郡，唐武德六年，省順陽入冠軍，貞觀元年，省冠軍入新城，其地在今鄧州菊潭，臨湍二縣之間也。杜佑曰：漢順陽故城，在鄧州穰縣西，亦後漢穰縣地。甲申，魏主遣振威將軍慕容平城將騎五千救之。將，卽亮翻。騎，奇寄翻。

自魏主有疾，彭城王勰常居中侍醫藥，晝夜不離左右，離，力智翻。飲食必先嘗而後進，蓬首垢面，衣不解帶。帝久疾多忿，近侍失指，動欲誅斬；勰承顏伺間，多所匡救。同，相吏翻。間，古覓翻；下間道同。丙戌，以勰爲使持節、都督中外諸軍事。使，疏吏翻。勰辭曰：「臣侍疾無暇，安能治軍！願更請一王，使總軍要，軍要，猶言軍權也。左傳曰：握兵之要。杜預註云：威權在己。

治，直之翻。臣得專心醫藥。」帝曰：「侍疾、治軍，皆憑於汝。吾病如此，深慮不濟；安六軍、保社稷者，捨汝而誰！何容方更請人以違心寄乎！」心寄，謂推心以託之也。

丁酉，魏主至馬圈，命荊州刺史廣陽王嘉斷均口。水經曰：均水出浙縣北山，南流過其縣之東，又南，當涉都縣邑北，南入于沔。注云：即郡國志筑陽縣之涉都鄉，均水於此入沔，謂之均口。斷，丁管翻。邀齊兵歸路。嘉，建之子也。楚王建，見一百一十五卷宋文帝元嘉十七年。

陳顯達引兵渡水西，均水之西也。據鷹子山築城；人情沮恐，沮，在呂翻。與魏戰，屢敗。魏武衛將軍元嵩免胄陷陳，陳，讀曰陣。將士隨之，齊兵大敗。嵩，澄之弟也。戊戌，軍章：十二行本「軍」上有「夜」字；乙十一行本同；孔本同；張校同；退齋校同。」主崔恭祖、胡松以烏布幔盛顯達，數人擔之，幔，莫半翻。盛，時征翻。擔，都甘翻，負也。間道自分磧山出均水口南走。磧，七迹翻。己亥，魏收顯達軍資億計，班賜將士，追奔至漢水而還。還，從宣翻，又如字；下同。左軍將軍張千戰死，考異曰：魏書作「張千達」，今從齊書。士卒死者三萬餘人。

顯達之北伐，軍入均口。水經註：順陽縣西有石山，南臨均水。均水又南流，注于沔水，謂之均口。詳考經及註，均水、均水，實一水也，故謂之均口。均，實若翻。廣平馮道根沈約宋志：廣平太守，江左僑立，治襄陽；宋爲實土，以漢朝陽縣地立廣平郡及廣平縣，領鄖陰、比陽等縣。按水經註：朝陽在新野西，白水又出其西。說顯達曰：「均水迅急，易進難退；說，輸芮翻。易，以政翻。魏若守隘，則首尾俱急。不如悉棄船於

鄧城，陸道步進，鄧縣，卽漢蕭何所封之邑，屬南陽郡，晉屬順陽郡，江左橋立廣平郡，鄧縣屬焉。馮道根，廣平鄧人也。水經：泗水自均口東南過鄧縣之西南。

五代志：襄州陰城縣，西魏置鄧城郡。隘，烏懈翻。鄧，音贊。

列營相

次，鼓行而前，破之必矣。」顯達不從。道根以私屬從軍，私屬者，家之奴客及其親黨，非官之所調發

者。及顯達夜走，軍人不知山路，道根每及險要，輒停馬指示之，衆賴以全。詔以道根爲均

均口戍副。凡邊戍有戍主、戍副。顯達素有威名，至是大損。陳顯達之敗，固是弱不可以敵強，亦天爲之

也。齊師潰於戊戌，魏主殂於丙午。儻顯達更能支持數日，安知不能轉敗爲功邪！御史中丞范岫奏免顯達官，

顯達亦自表解職；皆不許，更以顯達爲江州刺史。考異曰：齊明帝紀：永泰元年七月癸卯，以顯達

爲江州。本傳：顯達敗於馬圈，求降號，不許，乃除江州。又云：東昏立，顯達彌不樂京師，得此授甚喜。按明帝末，

顯達方以三公將兵擊魏，不容無故除江州。今從本傳。崔慧景亦棄順陽走還。

十一庚子，魏主疾甚，北還，至穀塘原，謂司徒勰曰：「後宮久乖陰德，記曰：天子理陽道，后治陰

德。鄭註云：陰德，謂主陰事，陰令也。吾死之後，可賜自盡，葬以後禮，庶免馮門之醜。」又曰：「吾

病益惡，殆必不起。雖摧破顯達，而天下未平，嗣子幼弱，社稷所倚，唯在於汝。霍子孟、諸

葛孔明以異姓章：十二行本「姓」下有「猶」字；乙十一行本同；孔本同。受顧託，漢武帝託昭帝於霍光，昭烈帝

託後主於諸葛亮事，並見前。況汝親賢，可不勉之！」勰泣曰：「布衣之士，猶爲知己畢命；古語有之，士爲知己者死。爲，于僞翻。況臣託靈先帝，依陛下之末光乎！託靈，託體，皆兄弟同氣之謂也。但臣

以至親，久參機要，寵靈輝赫，海內莫及；所以敢受而不辭，正恃陛下日月之明，恕臣忘退之過耳。今復任以元宰，復扶又翻。總握機政；震主之聲，取罪必矣。昔周公大聖，成王至明，猶不免疑，而況臣乎！如此，則陛下愛臣，更爲未盡始終之美。」彭城王勰慮禍避權如此，猶終不免於高肇之手，況咸陽王禧、北海王詳等邪？」帝默然久之，曰：「詳思汝言，理實難奪。」乃手詔太子曰：「汝叔父勰，清規懋賞，懋美也。與白雲俱潔，厭榮捨紱，以松竹爲心。吾少與綢繆，紱音弗。少詩照翻。鄭康成曰：綢繆，猶纏綿也。綢直留翻。繆，莫侯翻。未忍睽離。百年之後，其聽勰辭蟬捨冕，遂其沖挹之性。」以侍中、護軍將軍北海王詳爲司空，鎮南將軍王肅爲尚書令，鎮南大將軍廣陽王嘉爲左僕射，尚書宋弁爲吏部尚書，與侍中、太尉禧、尚書右僕射澄等六人輔政。夏，四月，丙午朔，殂于穀塘原。年三十三，謚孝文皇帝，廟號高祖。

高祖友愛諸弟，終始無間。間，古覓翻。嘗從容謂咸陽王禧等曰：「從，千容翻。我後子孫邂逅不肖，不期而會曰邂逅。肖，似也；不似其先曰不肖。邂，戶懈翻。逅，胡豆翻。汝等觀望，可輔則輔之，不可輔則取之，勿爲他人有也。」以禧之驕貪如此，孝文以此語之，是啓其姦心也。景明之禍，帝實胎之。親任賢能，從善如流，精勤庶務，朝夕不倦。常曰：「人主患不能處心公平，推誠於物。處，昌呂翻。能是二者，則胡、越之人皆可使如兄弟矣。」用法雖嚴，於大臣無所容貸，然人有小過，常多闊略。嘗於食中得蟲，又左右進羹誤傷帝手，皆笑而赦之。天地五郊、宗廟二分

之祭，五郊，謂迎氣五郊也。按鄭康成說：古者，天子春分朝日，秋分夕月，故曰二分之祭。魏則朝日以朔，夕月以朏，猶仍古謂之二分之祭。未嘗不身親其禮。每出巡遊及用兵，有司奏脩道路，帝輒曰：「粗脩橋梁，通車馬而已，勿去草剗令平也。」粗，坐五翻。去，羌呂翻。剗，楚限翻。在淮南行兵，如在境內。禁士卒無得踐傷粟稻；踐，息淺翻。或伐民樹以供軍用，皆留絹償之。宮室非不得已不脩，衣弊，浣濯而服之，鞍勒用鐵木而已。幼多力善射，能以指彈碎羊骨，魏紀云：能以指彈碎羊髀骨。及年十五，遂不復畋獵。復，扶又翻；下同。常謂史官曰：「時事不可以不直書。人君威福在己，無能制之者；若史策復不書其惡，將何所畏忌邪！」自此以上，史言魏孝文德美。

彭城王勰與任城王澄謀，以陳顯達去尙未遠，恐其覆相掩逼，覆，反也；恐凶問外露，陳顯達知之，反兵追掩以相逼。乃祕不發喪，徙御臥輿，唯一王與左右數人知之。勰出入神色無異，奉膳，進藥，可決外奏，一如平日。數日，至宛城，宛，於元翻。夜，進臥輿於郡聽事，得加棺斂，魏書禮志：臥輿，飾如乾象輿，丹漆，駕六馬。聽，他經翻。聽，受也。中庭曰聽事，言受事察訟於是也。漢、晉皆作聽事，六朝以後乃始加「广」作「廳」。棺，古玩翻。斂，力瞻翻。還載臥輿內，外莫有知者。遣中書舍人張儒奉詔徵太子；密以凶問告留守于烈。烈處分行留，舉止無變。史言魏孝文之殂，執羈絏，守社稷者皆能以常處變，不動聲色，蓋其善用人之效也。處，昌呂翻。分，扶問翻。太子至魯陽，魯陽縣，漢、晉屬南陽郡。魏太和十一年，置魯

陽鎮；十八年，改爲荊州；二十年，罷州，置魯陽郡。唐汝州魯山縣，本魯陽縣也。遇梓宮，乃發喪；丁巳，卽位，帝諱恪，孝文皇帝第二子也。大赦。

彭城王勰跪授遺敕數紙。東宮官屬多疑勰有異志，密防之，而勰推誠盡禮，卒無間隙。推誠，謂推誠於東宮官屬也；盡禮，謂事嗣君盡禮也。卒，子恤翻。間，古竟翻。咸陽王禧至魯陽，留城外以察其變，久之，乃入，亦疑勰有異志也。謂勰曰：「汝此行不唯勤勞，亦實危險。」勰曰：「兄年長識高，故知有夷險；長，知兩翻。彥和握蛇騎虎，不覺艱難。」勰，字彥和。蛇釐，握之，騎之，罕有能免於蟄噬者，故以爲喻。禧曰：「汝恨吾後至耳。」

勰等以高祖遺詔賜馮后死。北海王詳使長秋卿白整入授后藥，長秋卿，皇后宮卿也，卽漢之大長秋。后走呼，不肯飲，走且呼也。呼，火故翻。曰：「官豈有此，是諸王輩殺我耳！」整執持強之，乃飲藥而卒。強，其兩翻。考異曰：元嵩傳曰：「將遣使者賜馮后死，而難其人，顧任城王澄曰：『任城不負我，嵩亦當不負任城，可使嵩也。』乃引高平侯嵩入內，親詔遣之。」高祖紀曰：「詔司徒勰徵太子與喪會魯陽踐阼。」按馮后傳，梓宮至魯陽，乃行遺詔賜后死，安有高祖遺嵩之事！又勰傳：「高祖崩，勰遏祕喪事，遣張儒徵世宗。」亦無高祖詔勰徵太子事。喪至洛城南，咸陽王禧等知后審死，相視曰：「設無遺詔，我兄弟亦當決策去之，豈可令失行婦人宰制天下、殺我輩也！」去，羌呂翻。行，下孟翻。謚曰幽皇后。謚法：壅遏不通曰幽。

¹²五月，癸亥，加撫軍大將軍始安王遙光開府儀同三司。

¹³丙申，魏葬孝文帝於長陵。長陵在瀍西。廟號高祖。

魏世宗欲以彭城王勰爲相；勰屢陳遺旨，請遂素懷，帝對之悲慟。勰懇請不已，乃以吏翻。驃，匹妙翻。騎，奇寄翻。七州，冀、定、相、瀛、幽、平、營也。勰猶固辭；帝不許，乃之官。

¹⁴魏任城王澄以王肅羈旅，位加己上，肅本江南人而奔魏，故以爲羈旅。肅爲尚書令，而澄爲右僕射，故以爲位加己上。意頗不平。會齊人降者嚴叔懋告肅謀逃還江南，降，戶江翻。澄輒禁止肅，禁止不令入宮省。表稱謀叛，案驗無實。咸陽王禧等奏澄擅禁宰輔，免官還第，尋出爲雍州刺史。按史官稱任城王澄之才略，魏宗室中之巨擘也。太和之間，朝廷有大議，澄每出辭，氣加萬乘而軼其上。孝文外雖容之，內實憚之，況咸陽王禧等乎！因王肅而斥逐之耳。主少國疑之時，澄之能全其身者，幸也。雍，於用翻。

¹⁵六月，戊辰，魏追尊皇妣高氏爲文昭皇后，高氏卒見上卷明帝建武四年。配饗高祖，增脩舊冢，號終寧陵。據后傳，陵在長陵東南。追賜后父麌爵勃海公，謚曰敬，麌，余章翻。以其嫡孫猛襲爵；封后兄肇爲平原公，肇弟顯爲澄城公；澄城，漢馮翊之徵縣，左傳之北徵也；魏真君七年置澄城郡。三人同日受封。魏主素未識諸舅，始賜衣幘引見，見，賢遍翻。皆惶懼失措；數日之間，富貴赫奕。赫，明也；奕，盛也。爲高肇以擅權致禍張本。

¹⁶秋，八月，戊申，魏用高祖遺詔，三夫人以下皆遣還家。

魏高祖始定內官，左、右昭儀位視大司

馬，三夫人位視三公。

¹⁷帝自在東宮，不好學，好呼到翻。唯嬉戲無度，性重濶少言。濶，色入翻。及卽位，不與朝士相接，朝，直遙翻；下同。專親信宦官及左右御刀、應敕等。御刀，捉御刀在左右者。應敕，在左右祇應敕命者。應，於證翻。

是時，揚州刺史始安王遙光、尚書令徐孝嗣、右僕射江祐、祐，音石。右將軍蕭坦之、侍中江祀、衛尉劉暄更直內省，分日帖敕。內省在禁中，以別華林省及下省。帖敕者，於敕後聯紙書行，所謂畫敕也。更，工衡翻。雍州刺史蕭衍聞之，謂從舅錄事參軍范陽張弘策曰：張氏，弘策之從父弟。雍，於用翻。從，才用翻。「一國三公猶不堪，左傳：晉士蔣曰：「狐裘蒙茸，一國三公，吾誰適從？」況六貴同朝，勢必相圖；亂將作矣。避禍圖福，無如此州。但諸弟在都，恐罹世患，當更與益州圖之耳。」衍兄懿時爲益州刺史。乃密與弘策脩武備，他人皆不得預謀；招聚驍勇以萬數，多伐材竹，沈之檀溪。水經註：檀溪水出襄陽縣西柳子山下，溪去城裏餘，北流注于沔，即劉備乘的盧墮處也。驍，堅堯翻。沈，直禁翻，又持林翻。積茅如岡阜，大脊曰岡，大陵曰阜，皆不之用。中兵參軍東平呂僧珍覺其意，亦私具櫓數百張。先是，僧珍爲羽林監，羽林監，漢官，監羽林兵。先，悉薦翻。徐孝嗣欲引置其府，僧珍知孝嗣不能久，固求從衍。是時，衍兄懿罷益州刺史還，仍行郢州事，衍使弘策說懿曰：說，輸芮翻；下又自說同。「今六貴比肩，人自畫敕，爭權睚眦，理相圖滅。」

圖謀也；謀相滅也。或曰：「圖當作『屠』。」睡，五懈翻。毗，士懈翻。主上自東宮素無令譽，媒近左右，標輕忍虐，媢私列翻。近，其斬翻。標，匹妙翻，急疾也。輕，區竟翻。安肯委政諸公，虛坐主諾！言必不肯付朝政以聽於六貴，但擁虛位，有可無否，唯主作諾而已。嫌忌積久，必大行誅戮。始安欲爲趙王倫，形迹已見；趙王倫事見八十四卷。晉惠帝永寧元年，見賢遍翻。然性猜量狹，徒爲禍階。蕭坦之忌克陵人徐孝嗣聽人穿鼻，言如牛然，聽人穿鼻而受制於人。江祐無斷，斷，丁管翻。劉喧闔弱，一朝禍發，中外土崩。吾兄弟幸守外藩，宜爲身計；及今猜防未生，當悉召諸弟，恐異時拔足無路矣。後卒如衍所料。史言朝政不綱，則姦雄生心。郢州控帶荆、湘，郢州當荆，湘下流，二州之所赴集也。雍州士馬精強，世治則竭誠本朝，治，直吏翻。朝，直遙翻。世亂則足以匡濟；與時進退，此萬全之策也。若不早圖，後悔無及。」弘策又自說懿曰：「以卿兄弟英武，天下無敵，據郢、雍二州爲百姓請命，廢昏立明，易於反掌，爲子僞翻。易，以政翻。此桓、文之業也；勿爲豎子所欺，取笑身後。雍州揣之已熟，揣，初委翻。願善圖之！」懿不從。衍乃迎其弟驃騎外兵參軍偉及西郎外兵參軍憺至襄陽。憺，徙濫翻。

初，高宗雖顧命羣公，而多寄腹心在江祐兄弟。顧命見上卷上年。江祐、江祀兄弟，高宗母景皇后之姪也，故寄以腹心。二江更直殿內，更，工衡翻，更迭也。動止關之。帝稍欲行意，徐孝嗣不能奪，蕭坦之時有異同，而祐執制堅確；帝深忿之。帝左右會稽茹法珍、吳興梅蟲兒等，爲帝

所委任，會，工外翻。茹，音如。祐常裁折之；法珍等切齒。徐孝嗣謂祐曰：「主上稍有異同，詎可盡相乖反！」立異爲乖，不順指爲反。祐曰：「但以見付，必無所憂。」

帝失德寢彰，祐議廢帝，立江夏王寶玄。

夏，戶雅翻。

劉暄嘗爲寶玄郢州行事，執事過刻。

有人獻馬，寶玄欲觀之，暄曰：「馬何用觀！」妃索煮肫，肫，之春翻；鳥藏曰肫。又徒渾翻，豕也。帳下諮暄，暄曰：「旦已煮鵝，不煩復此。」復，扶又翻，又也。寶玄恚曰：

「舅殊無渭陽情。」詩渭陽序

曰：秦康公之母，晉獻公之女。文公遭驪姬之難，未反，而秦姬卒。穆公納文公。康公時爲太子，贈送文公子渭之陽。

念母之不見也，我見舅氏，如母存焉。劉暄，明帝劉皇后之弟，故寶玄呼之爲舅，今按詩小序渭陽之事，乃甥用情於舅，後

世率以舅不能用情於甥者爲無渭陽情，誤矣。恚，於避翻。

暄由是忌寶玄，

不同祐議，更欲立建安王寶寅。

祐密謀於始安王遙光，遙光自以年長，欲自取，以徵旨動祐。祐弟祀亦以少主難保，長，知兩翻。少，詩照翻；下同。勸祐立遙光。祐意回惑，以問蕭坦之，坦之時居母喪，起復爲領軍將軍，

起復者，起之於苦塊之中，使復其位也。謂祐曰：「明帝立，已非次，天下至今不服。若復爲此，復，扶

又翻；下可復，復能，不復，生復同。恐四方瓦解，我期不敢言耳。」遂還宅行喪。蕭坦之冒于榮勢，豈能終喪者！直以廢立大事，不欲預其禍，託此以引避耳。

祐、祀密謂吏部郎謝朓曰：「江夏年少，脫不堪負荷，朓，土了翻。荷，下可翻，又如字。豈可復行廢立！始安年長，入纂不乖物望。非以此要富貴，要，讀如邀。政是求安國家耳。」政